



芝星炭业

NEEQ : 832740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Fujian Zhixing Activated Carbon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0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7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1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5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魏安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产品结构较为单一，规模利润偏小的风险	<p>公司目前产品较为单一，主要是木质粉状活性炭，产品销售应用范围主要集中在发酵行业的制糖、味精、其它食品加工等传统领域，生物制药领域，合成化工领域的脱色精制提纯；以及环保行业污水治理、饮用水的处理及空气净化。若公司不能调整产品结构，延伸细分市场应用领域，未来发展在市场竞争中将处于较为不利的地位；公司现有收入及利润规模仍相对较小，一旦出现外部竞争条件恶化等极端情况，导致公司的业务发展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可能相对不足，面临持续盈利能力波动的风险。</p> <p>防范措施：公司正逐步调整产品结构，在巩固提升原有的原炭基础上，扩大高附加值的药用炭、环保用炭、健康用炭，研发的再生炭技术，部分已开始实现量产，已经从单一的活性炭制造企业，逐步转变为活性炭综合服务企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活性炭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将不断加强生产技术研发，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层次，提高附加值产品的比重，通过活性炭再生技术的应用提高行业资源综合利用率，扩大经营规模，巩固和提升市场地位，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p>

原材料波动风险	<p>公司主要原材料有锯末等林产“三剩物”，主要辅料为磷酸。公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是造成主营业务成本波动的主要原因。虽然公司会依据市场情况进行成本控制和库存管理，以及采取销售市场价格调控手段，但是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剧烈波动，公司又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则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p> <p>防范措施：公司将根据产量和资金的状况，合理安排原材料库存化解原材料阶段性紧张风险；并根据客户的需求，采取分批定价签约供货，减少从客户下单到公司生产出货之间的生产周期，减少原材料的波动对企业生产成本的影响；同时，公司正逐步建立储备供应商，以防范风险。此外，产品销售价格的制定采取以现货市场价格为基础，上浮一定比例的加工费的方式，在一定程度上化解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应收账款风险	<p>目前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是，由于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较多的资金，若不能及时收回，仍然可能影响公司的现金流量，如形成坏账将给公司造成损失。</p> <p>防范措施：公司严格执行信用管理制度，加强货款催收过程控制，加强催收指标考核，并足额计提坏账准备。目前公司应收账款风险可控，没有发生大额坏账的迹象。</p>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以下两种税收优惠政策：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联合颁布的《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木质活性炭行业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根据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精神，自2015年7月1日起，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比例为70%。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税收优惠金额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大，若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改变，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p> <p>防范措施：公司将继续走“科技创新”之路，不断改进设备、创新工艺、研发新品，以扩大营业收入规模；通过加强管理，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降低税收优惠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p>
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魏安国先生，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5.58%，同时又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内控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控股股东不当干预公司现象的发生，且公司自改制设立以来未发生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但不能排除控股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财务和人事决策等进行控制，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性。</p> <p>防范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p>

	<p>的议事机制和公司章程的约束机制，保证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有效防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p>
<p>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 风险</p>	<p>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司，公司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与高效化、内控不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落实，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p> <p>防范措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细则和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机制。及时组织培训，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并熟知相关法律法规，贯彻实施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将不断完善“三会”的运作机制与信息披露机制，同时督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加强自身的品德修养，扩展知识；积极利用多种渠道与社会组织加强内外信息沟通和交流，扩大企业开放程度，努力推进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与民主性，减少管理人员决策的随意性，为企业经营创造良好的环境。</p>
<p>人才流失的风险</p>	<p>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根本保障，人才队伍建设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能否维持公司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和未来的发展动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引进具有行业经验、创新能力的专业产品设计人才、生产制造技术人才、境内外市场开拓和营销人才以及中高级管理等人才。相对于发达国家而言，我国活性炭行业仍属于初级发展阶段，行业人才培养较为落后，人才供给相对不足，因此，对相关人才的争夺也变得更为激烈，虽然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稳定人员队伍并取得较好的效果，但仍存在人才流失及人才短缺的风险。</p> <p>防范措施：公司通过内部培养选拔人才、外部招聘引进人才相结合的方式，提拔了一批具有优良素质和能力的资深员工，并从外部引入了一批财务、法律、市场、产品、技术等各领域的专家，为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供了人才保障。此外，公司还积极在市场、媒体、高校中宣传企业形象。公司通过参加招聘会、参与行业会议、与媒体合作报道、发表论文、与高校进行合作等方式，吸引人才，确保人力资源稳定协调发展。</p>
<p>受新冠疫情影响的风险</p>	<p>2020年1月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对各国的经济活动带来了巨大不利影响。公司的销售收入中出口销售占30%左右，直接受到国外新冠疫情影响，销售额同比下滑，另外，公司部分内销客户中也有出口销售，他们的出口销售下降也影响了向公司采购。同时，由于外销受阻，国内市场竞争</p>

	<p>加剧，内销价格下降，导致收入和利润下降。目前国外疫情还没有得到控制，公司业绩还存在受疫情影响恢复较慢甚至下滑的风险。</p> <p>防范措施：积极挖潜，降费提效，应对价格竞争；并加快开拓市场，内销业务不仅做存量挖潜，还必须做增量提升，即挖掘老客户的潜力，提升同比销售，还积极扫描市场、寻找新客源，增加新的销售区域和新客户；外销及时关注国外疫情动态，在做好老客户订单恢复基础上，还必须积极开拓受疫情影响较小国家的新业务。</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新增“受新冠疫情影响的风险”，系公司全面客观分析宏观环境及公司所处行业细分市场变化情况，并从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对风险因素进行分析得出。</p>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芝星股份、芝星炭业	指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由福建省建瓯市芝星活性炭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芝星有限	指	福建省建瓯市芝星活性炭有限公司，公司的前身
股东(大)会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公司章程》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剩物		采伐剩余物(指枝丫、树梢、树皮、树叶、树根及藤条、灌木等)、造材剩余物(指造材截头)和加工剩余物(指板皮、板条、木竹截头、锯末、碎单板、木芯、刨花、木块、篾黄、边角余料等)
次小薪材		次加工材(指材质低于针、阔叶树加工用原木最低等级但具有一定利用价值的次加工原木，其中东北、内蒙古地区按LY/T1505—1999标准执行，南方及其他地区按LY/T1369—1999标准执行)、小径材(指长度在2米以下或径级8厘米以下的小原木条、松木杆、脚手杆、杂木杆、短原木等)和薪材
农林剩余物		三剩物、次小薪材、农作物秸秆、蔗渣等
活性炭		一种具有很强吸附能力的功能性碳材料，为公司的主要产品
废活性炭		活性炭经客户使用，吸附饱和后的炭，根据所吸附物是否属危险废物，分为一般废炭和危险废炭。
再生炭		回收废活性炭作为原料，经再生工艺恢复其活性，重新具有吸附功能的活性炭。
活性炭分会		中国林产工业协会活性炭分会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ina Fujian Zhixing Activated Carbon Co.,Ltd. -
证券简称	芝星炭业
证券代码	832740
法定代表人	魏安国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李维军
联系地址	福建省建瓯市城关木西林芝星科技园
电话	0599-3838328
传真	0599-3838328
电子邮箱	zxb@cnfjzx.com
公司网址	www.acticarbon.com
办公地址	福建省建瓯市城关木西林芝星科技园
邮政编码	353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证券部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年4月23日
挂牌时间	2015年7月13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化学产品制造-林产化学产品制造
主要业务	活性炭及再生炭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活性炭及其系列产品[含食品添加剂、植物活性炭(木质活性炭)]的研发、生产、销售;废活性炭的回收与再生。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2,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不适用
控股股东	魏安国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魏安国），一致行动人为（魏雨龙、宋颖星）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700727911286U	否
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城关木西林	否
注册资本	52,000,000	否
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五矿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凌永平	祁庆利	无	无
	1 年	1 年	0 年	0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换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7,631,968.34	111,328,851.32	-39.25
毛利率%	21.19%	21.8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367.11	12,446,292.18	-96.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52.31	10,300,217.95	-10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7%	5.3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0015%	4.41	-
基本每股收益	0.0079	0.2394	-96.7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7,268,961.61	400,548,537.81	4.17
负债总计	177,140,358.29	160,831,301.60	10.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128,603.32	239,717,236.21	0.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62	4.61	0.2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45%	40.1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45%	40.15%	-
流动比率	1.37	1.57	-
利息保障倍数	1.12	11.7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0,809.59	-849,895.20	1,287.30%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9	4.71	-
存货周转率	0.65	1.2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17%	20.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9.25%	-17.77%	-
净利润增长率%	-96.69%	-23.3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2,000,000.00	52,0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91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993.5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4,919.42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4,919.42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收账款	606,034.83		
合同负债		606,034.83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或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A、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金额		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606,034.83	606,034.83
合同负债	606,034.83	606,034.83		

B、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244,025.53	244,025.53
合同负债	244,025.53	244,025.53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集木质活性炭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属于林产化学产品制造业，是国内规模及技术水平领先的木质活性炭制造企业之一。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及生产工艺技术，生产高品质的木质活性炭产品，广泛应用于发酵、生物、化工、医药、环保等领域，进行脱色、精制、除味、提纯、净化等。公司的产品生产属资源综合利用，生产过程节能环保，具备可持续发展的循环经济属性，是国家鼓励和支持发展的产业。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采取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模式。公司已设置专门的研发中心，关注国内外活性炭最新技术进展和应用案例，根据行业 and 市场需求进行前瞻性应用技术的研发工作，对产业链延伸产品的生产技术储备了核心技术。公司还积极与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福建农林大学等开展全方位合作，并于 2018 年 6 月建立了“福建省院士专家工作站”，是全国首家活性炭院士工作站，公司充分利用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的科研力量进行研发，并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培养后备人才，同时也可以将其科研成果快速产业化并取得经济和社会效益。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按客户订单生产与公司自行计划生产相结合的模式组织生产。针对外贸出口及国内大客户，因其需求数量、价格、交货时间相对比较稳定，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针对小、散客户及传统市场客户，公司主要依据历年产品销售量及市场调研预测，制订全年生产计划，保持适当的库存随订随发。

3、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竹木加工“三剩物”，辅助材料为磷酸、生物质燃料、包装袋等，由公司面向市场择优采购。公司地处林木工业重点发展区域，原材料及替代燃料来源广泛，公司与原料供应商一直保持着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往全国各地，另有部分出口外销。销售模式以直销模式为主，经销商、代理商模式为辅，少量的贴牌销售。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公司的商业模式是基于领先的技术优势和稳定的客户群体优势，通过对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研发的持续投入，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销售网络，提高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公司已开工的《2万吨/年废活性炭资源化再生利用项目》因建设资金不足处于停工状态，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6,705,574.49	6.40%	23,798,692.75	5.94%	12.21%
应收票据		0%	1,926,653.80	0.48%	-100.00%
应收账款	14,810,473.90	3.55%	20,896,820.97	5.22%	-29.13%
存货	86,802,334.00	20.80%	77,903,573.61	19.45%	11.42%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01,374,503.80	24.29%	63,557,812.10	15.87%	59.50%
在建工程	114,581,922.53	27.46%	129,986,591.52	32.45%	-11.85%
无形资产	37,196,871.86	8.91%	38,110,944.27	9.51%	-2.40%
商誉					
短期借款	69,007,558.76	16.54%	60,985,478.90	15.23%	13.15%
长期借款	15,525,316.67	3.72%	11,919,436.67	2.98%	30.25%
预付账款	17,563,729.89	4.21%	24,206,998.84	6.04%	-2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89,192.08	2.42%	11,261,982.28	2.81%	-10.41%
应付账款	32,365,375.42	7.76%	30,327,954.58	7.57%	6.72%
长期应付款	45,675,555.56	10.95%	45,873,191.99	11.45%	-0.4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2.21%，主要为期末收回未完成年度收购任务供应商预付采购款；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100.00%，主要为支付新建生产线设备款安装工程款，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零；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29.13%，主要为本期受疫情影响销售收入下降，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4. 存货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1.42%，主要为本期受疫情影响销售量下降，期末自制半成品库存增加；
5.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59.50%，主要为部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项目及其他技改项目期末转固；
6.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11.85%，主要为部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项目及其他技改项目期末转固；
7.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3.15%，主要为本期新增抗疫专项贷款；

8.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30.25%，主要为本期新增的新建 2 条《年产 1 万吨磷酸法活性炭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固定资产贷款；
9.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27.44%，主要为期末收回未完成年度收购任务供应商预付采购款；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10.41%，主要为预付的在建工程项目及其他技改项目设备款、工程款期末余额减少。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7,631,968.34	-	111,328,851.32	-	-39.25%
营业成本	53,301,796.01	78.81%	87,035,133.56	78.18%	-38.76%
毛利率	21.19%	-	21.82%	-	-
销售费用	4,643,632.64	6.87%	6,167,187.30	5.54%	-24.70%
管理费用	6,537,318.46	9.67%	7,045,529.10	6.33%	-7.21%
研发费用	1,233,997.08	1.82%	531,736.56	0.48%	132.07%
财务费用	1,917,887.01	2.84%	1,209,769.98	1.09%	58.53%
信用减值损失	-127,555.77	-0.19%	-7,174.72	-0.01%	1,677.85%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536,875.11	0.79%	2,731,419.55	2.45%	-80.34%
投资收益	38,392.08	0.06%	-84,414.08	-0.08%	145.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31,703.04	0%	-100.0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188,104.74	-0.28%	11,043,791.47	9.92%	-101.70%
营业外收入	539,234.08	0.80%	2,861,798.32	2.57%	-81.16%
营业外支出	124,314.66	0.18%	957,263.01	0.86%	-87.01%
净利润	411,367.11	0.61%	12,446,292.18	11.18%	-96.6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9.25%、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38.76%、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01.70%，主要是因本期受疫情影响，造成产量下降影响销售收入及营业利润；
2.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4.70%，主要是因销售数量减少，对应的运输费用降低；
3.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32.07%，主要是因本期新增技术研发项目，研发费用投入增加；
4.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8.53%，主要是因本期新增抗疫专项贷款利息、及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服务费用；
5.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677.85%，主要是因本期销售收入下降，期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余额下降，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较上期增加；
6.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80.34%，主要是因本期无实缴入库即征即退货物增值税款，本期无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7.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48%，主要是因本期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入增加；
8.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81.16%，主要原因是本期获批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减少；
8.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87.01%，主要是因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7,630,063.58	111,327,898.94	39.25
其他业务收入	1,904.76	952.38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53,301,796.01	87,035,133.56	38.76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糖用活性炭	17,104,952.44	12,536,579.07	26.71	-51.26	-51.29	0.15
味精用活性炭	10,867,962.72	7,858,540.42	27.69	-33.22	-30.63	-8.88
食品用活性炭	4,685,429.64	3,745,811.66	20.05	9.17	12.02	-9.19
水处理活性炭	1,635,838.74	1,532,709.08	6.30	-66.03	-67.11	95.65
化工用活性炭	28,103,948.42	22,943,447.72	18.36	-18.10	-17.18	-4.72
民用炭	16,730.98	6,337.55	62.12	4.36	8.42	-2.23
其他综合类	5,215,200.64	4,678,370.51	10.29	-68.44	-67.19	-24.8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北区	2,708,392.74	2,259,859.83	16.56	-85.44	-85.83	16.46
华东区	28,817,991.91	24,100,953.19	16.37	-15.55	-14.18	-7.51
华南区	1,919,690.30	1,688,427.05	12.05	-51.10	-48.05	-29.98
华中区	2,955,868.15	2,530,084.39	14.40	-54.15	-52.89	-13.72
西北区	789,646.01	591,958.49	25.03	-56.84	58.88	17.46
西南区	4,401,283.18	3,669,843.66	16.62	-51.79	-49.74	-16.98
东北区	2,812,400.87	1,974,745.10	29.78	-27.89	-26.88	-3.15
国外	23,224,790.42	16,485,924.30	29.02	-30.42	-28.12	-7.23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主要是因本期受疫情影响,造成产量下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9.25%,造成按产品分类分项及按区域分项数据有较大波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Carbochem Inc (美国炭化)	8,343,692.50	12.34%	否
2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4,784,250.00	7.07%	否
3	句容市华太活性炭有限公司	4,656,800.00	6.89%	否
4	宁波王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22,500.00	5.95%	否
5	Ajinomoto Trading,Inc. (日本味之素)	3,310,006.95	4.89%	否
合计		25,117,249.45	37.1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厦门市玮晟化工有限公司	11,464,730.50	25.37	否
2	王建	6,962,345.57	15.41	否
3	杨旭	5,219,231.57	11.55	否
4	乐建章	3,180,992.20	7.04	否
5	金琳	2,637,107.83	5.84	否
合计		29,464,407.67	65.2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0,809.59	-849,895.20	1,28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0,327.68	-22,989,037.78	5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4,534.26	45,322,804.71	-90.70%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7.30%，主要是因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的职工薪酬和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1.98%，主要是因本期支付固定资产投资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90.70%，主要是因上期新增债权融资 4000 万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建省芝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再生活性炭及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8,108.31	-1,891.69		-579.6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以现金认缴方式投资 12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福建省芝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环保技术、废活性炭再生技术研发；废活性炭的回收与再生利用；再生活性炭及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该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郑建芳，注册地址为福建省建瓯市通济街道东溪村磨下 1 号。

截止本报告报出，该子公司尚未实际运营。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治理体系运转有效，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三会一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同比虽有下滑，但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也未发生其它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综上，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	------	------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330,000.0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关联方魏安国、黄细清、魏雨龙、宋颖星自愿为公司贷款融资、融资租赁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00	112,493,186.02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5月25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5月25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8月24日	-	转让方式由做市转让变更为协议转让	回购承诺	回购做市剩余库存股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4月28日	2020年10月31日	主办券商督导	董监高换届	完成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工作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魏安国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他企业。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魏安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芝星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芝星股份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人控制芝星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芝星股份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3、本人承诺不以芝星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芝星股份其他股东的权益。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芝星股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芝星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则本人同意向芝星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注：已在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五、同业竞争中披露。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背承诺的事项。

2、回购做市剩余库存股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魏安国先生承诺：芝星炭业由做市转让交易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交易方式之日起，实际控制人魏安国先生按约定通过大股东回购、其他机构或个人投资者通过股份购买等方式受让做市商持有的芝星炭业股份。

报告期内，承诺人正在履行上述承诺过程中。

3、董监高换届承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公司于 2018 年 6 月任期届满，届满时未进行换届工作，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发布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承诺新增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承诺不晚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完成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工作。未换届前，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全体人员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职。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提名人选，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了职工监事。

同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分别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 201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已完成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工作，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22,644,399.79	5.43	银行抵押贷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37,196,871.86	8.91	银行抵押贷款
总计	-	-	59,841,271.65	14.3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抵押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对公司日常经营不产生任何不良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015,500	55.58%	0	29,015,500	55.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225,000	13.89%	0	7,225,000	13.89%
	董事、监事、高管	443,500	0.85%	0	443,500	0.8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984,500	44.20%	0	22,984,500	44.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675,000	41.68%	0	21,675,000	41.68%
	董事、监事、高管	1,309,500	2.52%	0	1,309,500	2.52%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2,000,000.00	-	0	5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 末 持 有 的 质 押 股 份 数 量	期 末 持 有 的 司 法 冻 结 股 份 数 量
1	魏安国	28,900,000	0	28,900,000	55.58%	21,675,000	7,225,000	0	0
2	黄兆辉	3,827,000	0	3,827,000	7.36%	0	3,827,000	0	0
3	黄春香	0	3,001,000	3,001,000	5.77%	0	3,001,000	0	0
4	福建中 创建银 创业投 资有限 公司	2,426,000	0	2,426,000	4.67%	0	2,426,000	0	0
5	宋颖星	2,420,500	4,304	2,424,804	4.66%	0	2,424,804	0	0
6	魏雨龙	1,352,000	0	1,352,000	2.60%	1,014,000	338,000	0	0
7	黎樱	1,029,000	0	1,029,000	1.98%	0	1,029,000	0	0
8	陈瑾	1,000,000	0	1,000,000	1.92%	0	1,000,000	0	0
9	金瑜	1,000,000	0	1,000,000	1.92%	0	1,000,000	0	0
10	泉州市 南联创 业投资 有限公 司	1,000,000	-6,000	994,000	1.91%	0	994,000	0	0

合计	42,954,500	2,999,304	45,953,804	88.37%	22,689,000	23,264,804	0	0
----	------------	-----------	------------	--------	------------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魏雨龙系魏安国之子，宋颖星系魏雨龙之配偶，除此之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魏安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900,000 股，占比为 55.58%，同时又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魏安国，中国国籍，男，57 岁，毕业于中共福建省委党校，大专学历，建瓯市劳动模范。1984 年 9 月至 1986 年 9 月，任建阳市黄坑化工厂化验员、供销科长；1986 年 9 月至 1990 年 12 月，任建阳市黄坑化工厂副厂长、厂长；1991 年 1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建瓯市水源乡化工厂厂长；1993 年 3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建瓯市活性炭联营公司总经理；2001 年 4 月至今，先后任芝星有限、芝星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国林产工业协会活性炭分会副理事长、福建省活性炭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福建省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理事、南平市政协委员、建瓯市人大常委会、建瓯市工商联副主席、建瓯市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南平市宁德商会会长。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	工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840万	2020年11月2日	2021年11月6日	5.66%
2	抵押	工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1190万	2019年10月8日	2025年10月8日	5.88%
3	抵押	工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360万	2020年3月30日	2025年10月8日	5.88%
4	抵押	农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500万	2020年1月21日	2021年1月20日	5.655%
5	抵押	农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600万	2020年8月11日	2021年8月10日	5.655%
6	抵押	农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700万	2020年9月18日	2021年9月17日	5.655%
7	抵押	农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500万	2020年11月23日	2021年11月22日	5.655%
8	抵押	农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500万	2020年11月9日	2021年11月8日	5.655%
9	抵押	农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1300万	2020年12月10日	2021年12月9日	5.655%
10	信用	农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400万	2020年3月9日	2021年3月8日	3.05%
11	信用	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	银行	50万	2020年12月28日	2021年6月27日	5.5%
12	抵押	邮储银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650万	2020年1月17日	2021年1月16日	6.525%
13	信用	邮储银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150万	2020年4月2日	2021年4月1日	6.525%
14	信用	邮储银行建瓯市支行	银行	200万	2020年5月28日	2021年4月1日	6.325%
15	担保	建瓯农商银行	银行	500万	2020年1月22日	2021年1月21日	5.5055%
16	融资租赁	福建海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银行	1100万	2018年9月6日	2021年5月12日	13.44%
合计	-	-	-	9540万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魏安国	董事长	男	1964年8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魏雨龙	董事	男	1988年4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林继章	董事	男	1962年6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黄彪	董事	男	1966年4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孙康	董事	男	1976年5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王精峰	董事	男	1970年5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郑建芳	董事	女	1970年10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林兴娇	监事会主席	女	1969年6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张文明	监事	男	1973年7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黄少芳	职工监事	女	1974年11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魏安国	总经理	男	1964年8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魏雨龙	副总经理	男	1988年4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姜波	财务负责人	男	1976年2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李维军	董事会秘书	男	1975年12月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魏雨龙系魏安国之子，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魏安国	董事长、 总经理	28,900,000	0	28,900,000	55.58%	0	0
魏雨龙	董事、 副总经理	1,352,000	0	1,352,000	2.60%	0	0
林继章	董事	120,000	0	120,000	0.23%	0	0
郑建芳	董事	221,000	0	221,000	0.43%	0	0

王精峰	董事	0	-	0	0%	0	0
黄彪	董事	0	-	0	0%	0	0
孙康	董事	0	-	0	0%	0	0
林兴娇	监事会主席	60,000		60,000	0.12%	0	0
张文明	监事	0	-	0	0%	0	0
黄少芳	职工监事	0	-	0	0%	0	0
姜波	财务负责人	0	-	0	0%	0	0
李维军	董事会秘书	0	-	0	0%	0	0
合计	-	30,653,000	-	30,653,000	58.96%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姜波		新任	财务负责人	换届聘任
李维军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换届聘任
林继章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换届离任
魏雨龙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离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李维军，男，出生于1975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本科学历，已取得上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证。</p> <p>1995年9月-1998年12月，任铁道部第十八工程局二处经营科科长；1999年3月-2002年7月，任沃尔玛深圳、福州公司营运部门主管、部门经理；2002年8月-2003年9月，任世纪联华福州公司营运部门经理；2003年10月-2004年10月，任OBI（欧倍德）上海、南京公司营运部门经理；2004年11月-2015年6月，先后任福建哥仑步有限公司、福建哥仑步股份公司自营业务总监、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副总经理；2015年7月-2016年6月，任福建哥仑步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秘；2017年6月起，任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p> <p>姜波，男，出生于1976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税务师。</p> <p>1995年9月-1998年10月，任南平电机厂财务科会计；1998年11月-2003年1月，任南平市武夷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部职员；2003年3月-2005年2月，任福州鑫三洋电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11年1月，任福建武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2011年2月至2011年10月任大</p>
--

新华物流（福建）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主管；2012年2月至2016年2月任福建省派森家装饰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6年3月起，任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30	4	3	31
生产人员	149	41	43	147
销售人员	7	5	2	10
财务人员	8	0	0	8
行政人员	28	5	3	30
员工总计	222	55	51	22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2	2
本科	10	9
专科	26	26
专科以下	182	187
员工总计	222	22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培训工作

公司一直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常规培训计划与专项培训计划，保证新进员工培训全覆盖，加强在职人员业务培训和管理者提升培训等。报告期内，公司还针对班组长及部门主管级（含）以上管理人员，专题进行了“卓越绩效管理体系”继续提升培训，充实了公司知识库，强化了内部培训机制和制度，培训工作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2、薪酬政策方面

公司继续保持了合理的薪酬体系，总体薪酬水平在当地人力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持续完善了KPI绩效考核体系，将员工的利益与企业的利益结合起来，有效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以促进企业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3、公司不存在需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本年度，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进一步细化完善了治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上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监事会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前都能按规定履行通知义务，并对各股东与会提供便利，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各股东均能按规定行使表决权。公司制定的系列公司治理制度，让股东及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决策。董事会能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大小股东都能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监事会也能切实履行职责，确保进行有效监督。

综上，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重大决策切实履行了规定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章程进行了修改，并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2020 年 3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关于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关于终止〈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共 6 项议案。</p> <p>2、2020 年 4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于制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计 17 项议案。</p> <p>3、2020 年 8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p> <p>4、2020 年 10 月 1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魏安国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等提名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共计 8 项。</p> <p>5、2020 年 10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魏安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及《关于续聘魏安国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共计 4 项。</p>
监事会	4	<p>1、2020 年 4 月 25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计 8 项议案。</p> <p>2、2020 年 8 月 25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p> <p>3、2020 年 10 月 12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关</p>

		<p>于提名林兴娇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关于提名张文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计 2 项议案。</p> <p>4、2020 年 10 月 28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林兴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计 1 项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2020 年 4 月 8 日，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审议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 5 项议案。</p> <p>2、2020 年 5 月 23 日，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 16 项议案。</p> <p>3、2020 年 10 月 28 日，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审议通过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 9 项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其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情形。

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并认真履行了应尽的职责。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工作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依照会计准则，制定并健全完善了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确保业务合规，风险可控，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正常有序开展。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责任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要信息遗漏的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鹏盛 A 审字（2021）1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凌永平 1 年	祁庆利 1 年	无 0 年	无 0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7 万元			

审 计 报 告

鹏盛 A 审字（2021）13 号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芝星炭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芝星炭业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芝星炭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芝星炭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

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芝星炭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芝星炭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芝星炭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芝星炭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芝星炭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芝星炭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凌永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祁庆利
（项目合伙人）

中国·深圳

2021年04月2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26,705,574.49	23,798,692.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1,926,653.80
应收账款	六（三）	14,810,473.90	20,896,820.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17,563,729.89	24,206,998.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五）	2,357,767.32	3,603,372.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86,802,334.00	77,903,573.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2,324,917.64	2,017,973.48
流动资产合计		150,564,797.24	154,354,085.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八）	1,650,000.00	1,6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101,374,503.80	63,557,812.10
在建工程	六（十）	114,581,922.53	129,986,591.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一）	37,196,871.86	38,110,944.27
开发支出	六（十二）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三）	1,811,674.10	1,627,121.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四）	10,089,192.08	11,261,982.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704,164.37	246,194,451.84
资产总计		417,268,961.61	400,548,537.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五）	69,007,558.76	60,985,478.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六）	32,365,375.42	30,327,954.58
预收款项	六（十七）		606,034.83
合同负债	六（十八）	244,025.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九）	3,061,169.15	1,141,236.21
应交税费	六（二十）	277,384.61	875,214.68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一）	1,867,269.40	404,251.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二）	3,397,636.44	4,056,435.0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220,419.31	98,396,606.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三）	15,525,316.67	11,919,436.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四）	45,675,555.56	45,873,191.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五）	5,719,066.75	4,642,06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919,938.98	62,434,695.37
负债合计		177,140,358.29	160,831,301.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六）	52,000,000.00	5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七）	87,392,202.80	87,392,202.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八）	10,523,829.22	10,482,634.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九）	90,212,571.30	89,842,39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128,603.32	239,717,236.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128,603.32	239,717,23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7,268,961.61	400,548,537.81

法定代表人：魏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98,226.18	23,790,48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26,653.80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4,810,473.90	20,896,820.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563,729.89	24,206,998.84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2,367,767.32	3,613,372.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802,334.00	77,903,573.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24,157.64	2,017,493.48
流动资产合计		150,566,688.93	154,355,398.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50,000.00	1,6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374,503.80	63,557,812.10
在建工程		114,581,922.53	129,986,591.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7,196,871.86	38,110,944.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1,674.10	1,627,121.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89,192.08	11,261,982.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704,164.37	246,194,451.84
资产总计		417,270,853.30	400,549,849.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007,558.76	60,985,478.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365,375.42	30,327,954.58
预收款项			606,034.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61,169.15	1,141,236.21
应交税费		277,384.61	875,214.68
其他应付款		1,867,269.40	404,251.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44,025.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97,636.44	4,056,435.0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220,419.31	98,396,60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25,316.67	11,919,436.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5,675,555.56	45,873,191.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19,066.75	4,642,06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919,938.98	62,434,695.37
负债合计		177,140,358.29	160,831,301.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000,000.00	5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392,202.80	87,392,202.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23,829.22	10,482,634.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214,462.99	89,843,710.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130,495.01	239,718,548.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17,270,853.30	400,549,849.8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67,631,968.34	111,328,851.3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	67,631,968.34	111,328,851.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267,784.50	102,956,593.64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	53,301,796.01	87,035,133.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一)	633,153.30	967,237.14
销售费用	六(三十二)	4,643,632.64	6,167,187.30
管理费用	六(三十三)	6,537,318.46	7,045,529.10
研发费用	六(三十四)	1,233,997.08	531,736.56
财务费用	六(三十五)	1,917,887.01	1,209,769.98
其中：利息费用		1,264,031.75	919,623.18
利息收入		10,042.03	16,615.72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六)	536,875.11	2,731,419.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七)	38,392.08	-84,414.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392.08	-84,414.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127,555.77	-7,174.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31,703.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104.74	11,043,791.47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	539,234.08	2,861,798.32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一)	124,314.66	957,263.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814.68	12,948,326.78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二)	-184,552.43	502,034.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367.11	12,446,292.1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367.11	12,446,292.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1,367.11	12,446,292.1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367.11	12,446,292.1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9	0.239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9	0.2394

法定代表人：魏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二（三）	67,631,968.34	111,328,851.32
减：营业成本	十二（三）	53,301,796.01	87,035,133.56
税金及附加		633,153.30	967,237.14
销售费用		4,643,632.64	6,167,187.30
管理费用		6,537,038.46	7,044,216.10
研发费用		1,233,997.08	531,736.56
财务费用		1,917,307.40	1,209,290.90
其中：利息费用		1,264,031.75	1,004,037.26
利息收入		10,019.14	16,615.72
加：其他收益		536,595.11	2,731,419.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392.08	-84,414.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392.08	-84,414.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555.77	-7,174.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703.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525.13	11,045,583.55
加：营业外收入		539,234.08	2,861,318.32
减：营业外支出		124,314.66	957,263.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7,394.29	12,949,638.86
减：所得税费用		-184,552.43	502,034.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946.72	12,447,604.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946.72	12,447,604.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1,946.72	12,447,604.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9	0.239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9	0.2394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882,970.33	90,611,036.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5,74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三)	2,837,690.64	5,819,48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20,660.97	98,236,262.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604,692.46	73,620,915.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6,149.51	11,672,49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4,690.62	5,407,305.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三)	6,674,318.79	8,385,43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29,851.38	99,086,15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0,809.59	-849,895.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959.40	-29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59.40	-29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65,287.08	22,689,03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65,287.08	22,699,03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0,327.68	-22,989,037.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400,000.00	17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三）	3,350,180.00	1,726,1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50,180.00	180,726,1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300,000.00	122,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98,171.34	3,737,39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三）	7,537,474.40	9,565,938.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535,645.74	135,403,33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4,534.26	45,322,804.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163.43	63,673.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2,852.74	21,547,545.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02,721.75	2,055,176.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05,574.49	23,602,721.75

法定代表人：魏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882,970.33	90,611,036.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5,74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7,667.75	5,819,45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20,638.08	98,236,241.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604,692.46	73,620,915.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6,149.51	11,672,49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4,690.62	5,407,305.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3,436.29	8,393,62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28,968.88	99,094,34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1,669.20	-858,103.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959.40	-29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59.40	-29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65,287.08	22,689,03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65,287.08	22,699,03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0,327.68	-22,989,037.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400,000.00	17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0,180.00	1,726,1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50,180.00	180,726,1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300,000.00	122,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98,171.34	3,737,396.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7,474.40	9,565,938.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535,645.74	135,403,33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4,534.26	45,322,804.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2,163.43	63,673.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3,712.35	21,539,337.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94,513.83	2,055,176.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98,226.18	23,594,513.8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10,482,634.55		89,842,398.86		239,717,236.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10,482,634.55		89,842,398.86		239,717,23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94.67		370,172.44			411,36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1,367.11			411,36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194.67		-41,194.67			
1. 提取盈余公积								41,194.67		-41,194.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10,523,829.22		90,212,571.30			240,128,603.32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9,237,874.12		78,640,867.11		227,270,94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9,237,874.12		78,640,867.11		227,270,94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4,760.43		11,201,531.75		12,446,29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46,292.18		12,446,292.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4,760.43		-1,244,760.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4,760.43		-1,244,760.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10,482,634.55		89,842,398.86		239,717,236.21

法定代表人：魏安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波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10,482,634.55		89,843,710.94	239,718,548.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10,482,634.55		89,843,710.94	239,718,548.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94.67			370,752.05	411,94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1,946.72	411,946.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194.67			-41,194.67	
1. 提取盈余公积								41,194.67			-41,194.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10,523,829.22		90,214,462.99	240,130,495.01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9,237,874.12		78,640,867.11	227,270,94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9,237,874.12		78,640,867.11	227,270,94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4,760.43		11,202,843.83	12,447,604.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47,604.26	12,447,604.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4,760.43		-1,244,760.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4,760.43		-1,244,760.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87,392,202.80				10,482,634.55		89,843,710.94	239,718,548.29

三、 财务报表附注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芝星炭业)前身系福建省建瓯市芝星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芝星有限), 芝星有限系自然人魏安国、魏阿贵于 2001 年 4 月共同出资 69.00 万元成立。

芝星有限以 2012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12 年 6 月 29 日取得福建省南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50783100007791 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4,500.00 万元。

2015 年 7 月本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同时定向增发 3,500.00 万元(700 万股), 增加注册资本(股本)700.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 1,415,094.33 元后, 余 26,584,905.67 元计入资本公积。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出具闽华兴所(2015) 验字 A-003 号验资报告。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注册资本为 5,200.00 万元。

公司证券简称: 芝星炭业, 证券代码: 832740。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建瓯市城关木西林, 公司法定代表人: 魏安国。

公司行业性质: 林产化学产品制造。

公司经营范围: 活性炭及其系列产品[含食品添加剂、植物活性炭(木质活性炭)]的研发、生产、销售; 废活性炭的回收与再生。从事法律、法规允许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公司财务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财务报表主体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福建省芝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芝星环保	100.00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

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

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

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主要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属于“低风险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应收政府相关单位性质的款项及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30
3—4 年 (含 4 年)	50
4—5 年 (含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 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应收政府相关单位性质的款项及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30
3—4 年 (含 4 年)	50
4—5 年 (含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本公司认为除有确凿证据表明低风险组合的相关款项不能全额收回外, 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中属于低风险组合的款项, 未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票据的实际收回情况, 认为应收票据均能够按期收回相关款项, 预计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低, 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 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

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十三）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一）。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

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
办公设备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5 年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六）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

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

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公司境内商品销售

公司对所有内销客户均采用买断方式销售产品。由销售人员填写申请发货通知单，经销售经理审批后由仓管人员开具出库单并发货。目前主要有送货上门和客户自行到公司提货两种方式，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公司以此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2、境外销售商品销售

境外客户通过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向公司下达订单并签订销售合同，双方确认合同相关条款后，由销售人员填写申请发货单，转仓管人员开具出库单并发货，报关员向海关报关并取得报关单，海关办理结关手续并出具核销联后出口产品装船，向银行办理交单手续（信用证结算方式），并向客户寄出全套单据原件。公司在货物发出后且取得报关单后确认境外销售收入。

（二十三）合同成本

本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二十四）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六）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七）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二）。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 额
负债：			
预收账款	606,034.83		
合同负债			606,034.8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 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新收入准则影 响	会计政策变 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负债：			
预收账款	606,034.83		
合同负债			606,034.83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精神，自2015年7月1日起，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比例为70%。

2. 根据财税[2008]47号《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资源综合利用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公司报告期自产活性炭收入享受减按90%计入当年应税收入总额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0年1月1日，“期末”指2020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0年度，“上期”指2019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306.93	3,348.14
银行存款	26,668,267.56	23,795,344.6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6,705,574.49	23,798,692.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26,653.8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26,653.8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64,554.5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664,554.5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365,025.75
1-2年(含2年)	4,076,854.36
2-3年(含3年)	138,541.00
3-4年(含4年)	484,388.00
4-5年(含5年)	17,859.40
5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1,272,194.61
合计	14,810,473.90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082,668.51	100.00	1,272,194.61	7.91	14,810,473.90	22,471,882.90	100.00	1,575,061.93	7.01	20,896,820.97
其中：账龄组合	16,082,668.51	100.00	1,272,194.61	7.91	14,810,473.90	22,471,882.90	100.00	1,575,061.93	7.01	20,896,820.97
低风险组合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16,082,668.51	100.00	1,272,194.61	7.91	14,810,473.90	22,471,882.90	100.00	1,575,061.93	7.01	20,896,820.97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期末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1,365,025.75	568,251.29	5.00
1-2年 (含2年)	4,076,854.36	407,685.44	10.00
2-3年 (含3年)	138,541.00	41,562.30	30.00
3-4年 (含4年)	484,388.00	242,194.00	50.00
4-5年 (含5年)	17,859.40	12,501.58	7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16,082,668.51	1,272,194.61	7.91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分析法	1,575,061.93	475,537.62	307,986.94	470,418.00		1,272,194.61
低风险组合						
合计	1,575,061.93	475,537.62	307,986.94	470,418.00		1,272,194.61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07,986.94 元，转销或核销坏账准备金额 470,418.00 元。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核销金额	产生时间	核销原因
1	山东协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000.00	2014.06	胜诉，申请执行后款项仍无法收回
2	淄博增鑫经贸有限公司	130,520.00	2014.09	胜诉，申请执行后款项仍无法收回
3	虞城阿姆斯果汁有限公司	105,000.00	2014.09	胜诉，申请执行后款项仍无法收回

4	山东省淄博齐田	9,744.00	2014.11	经多次催讨,款项仍无法收回
5	淄博日月新化工有限公司	7,154.00	2014.11	经多次催讨,款项仍无法收回
	合计	470,418.0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句容市华太活性炭有限公司	5,969,187.36	37.12	364,078.74
保定市圣仁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63,550.00	16.56	266,355.00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875,000.00	5.44	43,750.00
福建省顺昌县龙福活性炭有限公司	802,500.00	4.99	40,125.00
Carbochem Inc (美国炭化)	766,084.43	4.76	38,304.22
合计	11,076,321.79	68.87	752,612.96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7,563,729.89	100.00	24,115,998.84	99.62
1至2年			91,000.00	0.38
合计	17,563,729.89	100.00	24,206,998.84	100.00

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郑楠	8,251,060.85	46.98
王琳财	3,467,767.99	19.74
叶雪珍	3,077,957.30	17.52
张诗华	1,929,613.78	10.99
王秀英	476,002.68	2.7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合计	17,202,402.60	97.94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57,767.32	3,603,372.52
合计	2,357,767.32	3,603,372.52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76,914.02	3,140,578.37
1-2年(含2年)	1,009,318.06	532,914.52
2-3年(含3年)	505,732.50	11,000.00
3-4年(含4年)	11,000.00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小计	2,402,964.58	3,684,492.89
减:坏账准备	45,197.26	81,120.37
合计	2,357,767.32	3,603,372.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52,576.47	17,124.04
代扣代缴五险一金	42,015.68	14,516.60
未结算费用	185,000.43	93,136.25
政府补助	561,000.00	1,000,000.00
保证金	575,000.00	1,150,000.00
其他	987,372.00	1,409,716.00
合计	2,402,964.58	3,684,492.89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应收款	766,964.58	31.92	45,197.26	5.89	721,767.32	1,534,492.89	41.53	81,120.37	5.29	1,453,372.52
其中：账龄组合	766,964.58	31.92	45,197.26	5.89	721,767.32	1,534,492.89	41.53	81,120.37	5.29	1,453,372.52
低风险组合	1,636,000.00	68.08			1,636,000.00	2,150,000.00	58.47			2,150,000.00
合计	2,402,964.58	100.00	45,197.26	5.89	2,357,767.32	3,684,492.89	100.00	81,120.37	2.20	3,603,372.52

4.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40,914.02	37,045.70	5.00
1-2年(含2年)	9,318.06	931.81	10.00
2-3年(含3年)	5,732.50	1,719.75	30.00
3-4年(含4年)	11,000.00	5,500.00	50.00
4-5年(含5年)			7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766,964.58	45,197.26	5.89

(2) 组合二，按业务性质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1,636,000.00		
合计	1,636,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低风险组合主要为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应收政

府相关单位性质的款项及保证金。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120.37			81,120.3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740.75			13,740.75
本期转回	49,663.86			49,663.8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197.26			45,197.26

7.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740.75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9,663.86 元。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未拨付资金	561,000.00	1 年以内、 2-3 年	23.35	
福建国慧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财务顾问费	500,000.00	1-2 年	20.81	
福建省芝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20.81	
前沿生物材料科技(兴安盟)有限 公司	预付技术合作费	200,000.00	1 年以内	8.32	10,000.00
任家清	工伤借款	154,770.43	1 年以 内、1-2 年	6.44	8,204.42
合计		1,915,770.43		79.73	18,204.42

9.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建瓯市环境保护局	2017 年度危废治理专项资金	500,000.00	2-3 年	项目投资金额达标、全额、补助获批文件
建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以工代训补助资金	61,000.00	1 年以内	2021 年度、全额、补助获批文件
合计		561,000.00		

10.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11.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六）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815,700.28		33,815,700.28	51,853,462.48		51,853,462.48
库存商品	2,428,866.76		2,428,866.76	2,190,691.46		2,190,691.46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1,302,534.02		1,302,534.02	315,959.71		315,959.71
发出商品	1,173,865.34		1,173,865.34	1,229,133.42		1,229,133.42
自制半成品	48,081,367.60		48,081,367.60	22,314,326.54		22,314,326.54
合计	86,802,334.00		86,802,334.00	77,903,573.61		77,903,573.61

2. 报告期存货无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认证待抵扣进项税额	2,324,917.64	2,017,973.48
合计	2,324,917.64	2,017,973.48

（八）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合计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1,650,000.00

（九）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1,374,503.80	62,787,736.62
固定资产清理		770,075.48
合计	101,374,503.80	63,557,812.10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945,233.63	62,721,072.60	1,332,379.68	1,657,460.28	113,656,146.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90,925.16	40,034,946.09	70,413.00	1,339,102.97	56,935,387.22
(1) 购置		40,039.03	70,413.00	1,046,480.54	1,156,932.57
(2) 在建工程转入	15,490,925.16	38,880,873.82			54,371,798.9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技改转入		1,114,033.24			1,114,033.24
(5) 其他转入				292,622.43	292,622.43
3. 本期减少金额	2,914,897.50	17,481,256.11		71,060.31	20,467,213.92
(1) 处置或报废		1,370,347.32		71,060.31	1,441,407.63
(2) 技改转出	2,914,897.50	15,818,286.36			18,733,183.86
(3) 其他转出		292,622.43			292,622.43
4. 期末余额	60,521,261.29	85,274,762.58	1,402,792.68	2,925,502.94	150,124,319.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645,029.06	32,549,859.66	1,090,198.32	1,373,085.10	50,658,172.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66,140.23	5,611,805.19	58,254.06	378,089.72	8,614,289.20
(1) 计提	2,566,140.23	5,267,847.43	58,254.06	174,067.24	8,066,308.96
(2) 技改转入		343,957.76			343,957.76
(3) 其他转入				204,022.48	204,022.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5,751.72	9,539,624.07		67,507.29	10,732,883.08
(1) 处置或报废		1,301,829.94		67,507.29	1,369,337.23
(2) 技改转出	1,125,751.72	8,033,771.65			9,159,523.37
(3) 其他转出		204,022.48			204,022.48
4. 期末余额	17,085,417.57	28,622,040.78	1,148,452.38	1,683,667.53	48,539,578.26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 期初余额	79,929.00	130,308.43			210,237.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技改转出					
4. 期末余额	79,929.00	130,308.43			210,237.43
五、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355,914.72	56,522,413.37	254,340.30	1,241,835.41	101,374,503.80
2. 期初账面价值	32,220,275.57	30,040,904.51	242,181.36	284,375.18	62,787,736.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21,181.05	41,252.05	79,929.00		
机器设备	576,911.27	346,524.13	94,308.43	136,078.71	
合计	698,092.32	387,776.18	174,237.43	136,078.71	

(3)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以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4)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22,644,399.79元的房产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建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建瓯支行、邮政储蓄银行建瓯支行,详见附注六(四十五)。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770,075.48
房屋建筑物		
合计		770,075.48

(十)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4,581,922.53	129,986,591.5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14,581,922.53	129,986,591.52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技改项目	32,126,941.91		32,126,941.91	30,603,954.57		30,603,954.57
二车间第二、三条生产线	76,389,955.10		76,389,955.10	91,048,959.04		91,048,959.04
6万吨废炭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4,379,592.67		4,379,592.67	3,270,338.77		3,270,338.77
二期项目				5,036,154.67		5,036,154.67
自动化包装车间	27,184.47		27,184.47	27,184.47		27,184.47
废水回收系统	890,299.72		890,299.72			
其它	767,948.66		767,948.66			
合计	114,581,922.53		114,581,922.53	129,986,591.52		129,986,591.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技改项目		30,603,954.57	12,735,994.61	11,213,007.27		32,126,941.91
二车间第二、三条生产线	92,660,000.00	91,048,959.04	21,996,105.66	36,655,109.60		76,389,955.10
6万吨废炭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14,000,000.00	3,270,338.77	1,374,665.44	265,411.54		4,379,592.67
二期项目	90,660,000.00	5,036,154.67		5,036,154.67		0.00
自动化包装车间	43,000,000.00	27,184.47				27,184.47
合计	340,320,000.00	129,986,591.52	36,106,765.71	53,169,683.08		112,923,674.1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技改项目						自有
二车间第二、三条生产线	122.00	99.00	15,259,111.08	7,296,929.67	7.02	自有融资
6万吨废炭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3.84	5.00				融资
二期项目	5.55	10.00				融资
自动化包装车间	0.06					自有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15,259,111.08	7,296,929.67	7.02	

3. 本期不存在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672,470.76	44,672,470.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672,470.76	44,672,470.7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61,526.49	6,561,526.49
2. 本期增加金额	914,072.41	914,072.41
(1) 计提	914,072.41	914,072.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475,598.90	7,475,598.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196,871.86	37,196,871.86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38,110,944.27	38,110,944.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0。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37,196,871.86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建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建瓯支行、邮储银行建瓯支行，详见附注六（四十五）。

（十二）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危废活性炭资源化再生利用		184,693.44	184,693.44		
稳定磷酸法活性炭脱色率的技术研究		664,508.95	664,508.95		
利用生产活性炭余热制取热水的节能技术研发		119,763.75	119,763.75		
循环利用生产活性炭含磷废水的减排技术研发		176,423.07	176,423.07		
降低磷酸法活性炭硫酸盐灰分的技术研发		88,607.87	88,607.87		
合计		1,233,997.08	1,233,997.08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72,194.61	318,048.65	1,575,061.93	393,765.4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5,197.26	11,299.32	81,120.37	20,280.0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0,237.43	52,559.36	210,237.43	52,559.36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719,066.75	1,429,766.77	4,642,066.71	1,160,516.74
合计	7,246,696.05	1,811,674.10	6,508,486.44	1,627,121.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891.69	1,312.08
合计	1,891.69	1,312.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4 年	1,312.08	1,312.08	
2025 年	579.61		
合 计	1,891.69	1,312.08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9,813,918.34	10,588,696.14
预付其他资产款	275,273.74	369,849.22
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		303,436.92
合计	10,089,192.08	11,261,982.28

（十五）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担保借款	69,007,558.76	60,985,478.90
合计	69,007,558.76	60,985,478.90

注：其中短期借款本金 68,900,000.00 元，应付利息 107,558.76 元。

2. 抵押借款以公司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抵押情况详见所有权或使

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附注六（四十五）。

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六）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款	27,853,383.46	25,808,061.55
工程款	410,954.19	362,856.39
设备款	2,693,565.05	3,522,233.69
服务费用	1,407,472.72	634,802.95
合计	32,365,375.42	30,327,954.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十七）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06,034.83
合计		606,034.83

注：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该变更已在本“附注四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中说明。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无。

（十八）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44,025.53	
合计	244,025.53	

注：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该变更已在本“附注四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中说明。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无。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41,236.21	11,602,816.52	9,682,883.58	3,061,169.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448.00	61,448.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41,236.21	11,664,264.52	9,744,331.58	3,061,169.1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40,236.21	10,578,685.25	8,658,752.31	3,060,169.15
2. 职工福利费		799,462.88	799,462.88	
3. 社会保险费		185,104.39	185,104.3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61,615.86	161,615.86	
工伤保险费		13,746.63	13,746.63	
生育保险费		9,741.90	9,741.90	
4. 住房公积金		24,420.00	24,42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0.00	15,144.00	15,144.00	1,000.00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41,236.21	11,602,816.52	9,682,883.58	3,061,169.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59,612.50	59,612.50	
2. 失业保险费		1,835.50	1,835.50	
合计		61,448.00	61,448.00	

(二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62	47.62
土地使用税	106,103.44	106,103.44
企业所得税		581,328.32
个人所得税	-2,680.66	3,528.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3	3.33
教育费附加	1.43	1.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0.95	0.95
印花税	3,779.30	7,245.60
房产税	159,179.84	159,179.84
环保税	10,949.36	17,776.02
合计	277,384.61	875,214.68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67,269.40	404,251.94
合计	1,867,269.40	404,251.9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710,000.00	210,000.00
结算尾款	157,269.40	194,251.94
个人借款		
合计	1,867,269.40	404,251.94

2.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保证金。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97,636.44	4,056,435.09
合计	3,397,636.44	4,056,435.09

（二十三）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借款	15,525,316.67	11,919,436.67
合计	15,525,316.67	11,919,436.67

2. 固定资产借款以公司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抵押情况详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附注六（四十五）。

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注：其中长期借款本金15,500,000.00元，应付利息25,316.67元。

（二十四）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397,636.44	7,454,071.5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397,636.44	4,056,435.09
应付债权投资本息	45,675,555.56	42,475,555.56
合计	45,675,555.56	45,873,191.99

2. 2020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借款条件
福建海峡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2018（010）号	三年	11,000,000.00	13.44%		3,397,636.44	售后回租
建瓯市协同芝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年	40,000,000.00	8.00%	5,675,555.56	45,675,555.56	应付债权投资款
合计		51,000,000.00		5,675,555.56	49,073,192.00	

3. 长期应付款中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福建海峡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397,636.44		7,454,071.52
合计		3,397,636.44		7,454,071.52

（二十五）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自动化生产线固投补助	1,054,166.71		229,999.96		824,166.75	闽财（农）指[2014]268号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厅关于下达2014年农产品深加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补助资金的通知
磷酸法竹质活性炭自动化示范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560,000.00		80,000.00		480,000.00	南林产[2014]6号南平市林业局关于组织实施2016年竹材(笋)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
2017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1,700,000.00				1,700,000.00	南林财[2017]50号南平市林业局、南平市财政局关于组织实施2017年笋竹精深加工示范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
2018年省级切块企业技术改造设备补助专项资金	577,900.00				577,900.00	瓯经信综[2018]129号建瓯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建瓯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切块资金企业技术改造设备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
2018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瓯林[2019]10号建瓯市林业局、建瓯市财政局关于同意实施2018年建瓯市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的批复
2019年省级切块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南工信节能[2019]157号南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切块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
2019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250,000.00				250,000.00	瓯林[2019]66号建瓯市林业局、建瓯市财政局关于同意实施2019年建瓯市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的批复
2020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改补助专项资金		599,800.00			599,800.00	南工信投资[2020]133号南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设备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
2020年市级工业企业技改补助专项资金		437,200.00			437,200.00	南工信投资[2020]134号南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设备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
2020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瓯林[2020]31号建瓯市林业局、建瓯市财政局关于同意实施2020年建瓯市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的批复
合计	4,642,066.71	1,387,000.00	309,999.96		5,719,066.75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自动化生产线固投补助	1,054,166.71		229,999.96		824,166.75	闽财(农)指[2014]268号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厅关于下达2014年农产品深加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
磷酸法竹质活性炭自动化示范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560,000.00		80,000.00		480,000.00	南林产[2014]6号南平市林业局关于组织实施2016年竹材(笋)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
2017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1,700,000.00				1,700,000.00	南林财[2017]50号南平市林业局、南平市财政局关于组织实施2017年笋竹精深加工示范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
2018年省级切块企	577,900.00				577,900.00	瓯经信综[2018]129号建瓯市经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业技术改造设备补助专项资金						和信息化局、建瓯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切块资金企业技术改造设备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
2018 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瓯林[2019]10 号建瓯市林业局、建瓯市财政局关于同意实施 2018 年建瓯市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的批复
2019 年省级切块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南工信节能[2019]157 号南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切块节能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
2019 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250,000.00				250,000.00	瓯林[2019]66 号建瓯市林业局、建瓯市财政局关于同意实施 2019 年建瓯市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的批复
2020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改补助专项资金		599,800.00			599,800.00	南工信投资[2020]133 号南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设备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
2020 年市级工业企业技改补助专项资金		437,200.00			437,200.00	南工信投资[2020]134 号南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市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设备补助专项资金的通知
2020 年笋竹精深加工项目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瓯林[2020]31 号建瓯市林业局、建瓯市财政局关于同意实施 2020 年建瓯市笋竹精深加工示范县项目的批复
合计	4,642,066.71	1,387,000.00	309,999.96		5,719,066.75	

(二十六)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000,000.00						52,000,000.00

(二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87,392,202.80			87,392,202.80
合计	87,392,202.80			87,392,202.80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82,634.55	41,194.67		10,523,829.22
合计	10,482,634.55	41,194.67		10,523,829.22

说明：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842,398.86	78,640,867.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842,398.86	78,640,867.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367.11	12,446,292.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194.67	1,244,760.4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212,571.30	89,842,398.86

(三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630,063.58	53,301,796.01	111,327,898.94	87,035,133.56
其他业务	1,904.76		952.38	
合计	67,631,968.34	53,301,796.01	111,328,851.32	87,035,133.56

(三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6	180,577.89
教育费附加	4.76	128,984.21
房产税	318,359.68	318,359.68
土地使用税	212,206.88	212,206.88
印花税	31,236.30	50,792.80
车船税	7,061.60	5,211.60
环保税	64,277.42	71,104.08
合计	633,153.30	967,237.14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3,622,833.92	5,132,519.05
工资及附加	274,732.87	430,361.57
差旅费	10,080.27	43,676.29
广告宣传费	24,000.00	11,002.29
其他	711,985.58	549,628.10
合计	4,643,632.64	6,167,187.30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40,474.05	2,714,496.38
招待费	344,854.01	853,439.38
办公费	108,025.03	142,555.60
车辆使用费	212,646.82	177,583.38
中介服务费	765,831.82	666,156.86
保险费	115,618.39	84,495.28
折旧摊销费	1,517,374.02	1,631,791.67
其他	732,494.32	775,010.55
合计	6,537,318.46	7,045,529.10

(三十四)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危废活性炭资源化再生利用	184,693.44	531,736.56
稳定磷酸法活性炭脱色率的技术研究	664,508.95	
利用生产活性炭余热制取热水的节能技术研发	119,763.75	
循环利用生产活性炭含磷废水的减排技术研发	176,423.07	
降低磷酸法活性炭硫酸盐灰分的技术研发	88,607.87	
合计	1,233,997.08	531,736.56

(三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64,031.75	919,623.18
减：利息收入	10,042.03	16,636.64
汇兑净损失	167,602.68	-44,630.25
手续费	43,846.35	37,133.3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贴现支出		84,414.08
其他	452,448.26	229,866.23
合计	1,917,887.01	1,209,769.98

(三十六)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805,745.59
出口信用保险贴息资金	140,640.00	115,674.00
年产1万吨磷酸法活性炭自动化生产线投资补助	309,999.96	309,999.96
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补助		500,000.00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590.28	
税控盘年服务费减免	560.00	
吸纳贫困人口跨省务工补贴	3,084.87	
以工代训补贴	82,000.00	
合计	536,875.11	2,731,419.55

(三十七)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8,392.08	-84,414.08
合计	38,392.08	-84,414.08

(三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3,478.88	95,225.6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923.11	-102,400.33
合计	-127,555.77	-7,174.72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703.04
合计		31,703.04

(四十)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26,913.00	2,494,789.00	526,913.00
其他	12,321.08	367,009.32	12,321.08
合计	539,234.08	2,861,798.32	539,234.0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建瓯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年度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否	否	2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11月份工业稳增长正向激励资金	南平市工信局、南平市财政局	奖励	2019年11月份工业产值正向激励资金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对疫情企业补助款	建瓯市工信局	补助	应对疫情企业补助款	否	否	220,422.00		与收益相关
稳促高质发展奖励金	建瓯市工信和商务局	奖励	稳促高质发展奖励金	否	否	8,1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结构调整稳岗补贴	建瓯市劳动就业中心	补助	工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否	否	148,391.00	13,289.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增量补助	建瓯市商务局	补助	2018年度出口增量补助	否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用地前期费用补助款	建瓯市通济街道办事处	补助	新增项目用地“三通一平”等前期费用补助	否	否		2,384,000.00	与收益相关
食品安全信息可追溯示范点奖励	建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奖励	2018年度食品安全信息可追溯示范点奖励	否	否		2,500.00	与收益相关
征地垫付费用补助款	建瓯市通济街道办事处	补助	前期征用土地垫付费用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合计				否	否	526,913.00	2,494,789.00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7,314.66	860,063.01	57,314.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7,314.66	860,063.01	57,314.6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67,000.00	97,200.00	67,000.00
合计	124,314.66	957,263.01	124,314.66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1,328.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4,552.43	-79,293.72
合计	-184,552.43	502,034.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6,814.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703.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1,401.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0,000.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90
所得税费用	-184,552.43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赔款		315,000.00
政府补助	2,488,828.15	5,232,656.87
(退)借款	30,000.00	250,000.00
存款利息	10,042.03	20,118.64
其他	308,820.46	1,705.00
合计	2,837,690.64	5,819,480.5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	9,4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60,000.00	75,253.00
运费、港杂费	3,128,393.41	1,969,488.46
银行手续费	284,038.66	173,005.40
中介服务费	851,978.68	1,738,071.30
会议招待费	896,183.01	744,943.51
车辆使用费	267,624.13	226,861.14
办公费、差旅费、邮电费	709,201.25	
其他	467,499.65	3,457,814.19
合计	6,674,318.79	8,385,437.0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建瓯投资公司保证金（扣除借款利息）	3,350,180.00	1,726,140.00
融资租赁款		
合计	3,350,180.00	1,726,14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融资担保保证金	75,000.00	
建瓯投资公司往来款	2,870,000.00	3,139,152.00
固定资产售后租回租赁费	4,592,474.40	6,426,786.69
合计	7,537,474.40	9,565,938.69

（四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1,367.11	12,446,292.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准备	127,555.77	7,174.7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70,331.44	9,626,937.51
无形资产摊销	914,072.41	855,134.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575.48	94,575.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03.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314.66	860,063.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88,934.46	3,973,487.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392.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552.43	-79,29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98,760.39	-15,335,508.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8,747.68	-6,083,821.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39,615.48	-3,950,411.72
其他		-3,232,82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0,809.59	-849,859.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705,574.49	23,602,721.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602,721.75	2,055,176.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2,852.74	21,547,545.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705,574.49	23,602,721.75
其中：库存现金	37,306.93	3,348.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668,267.56	23,599,373.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05,574.49	23,602,721.7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	22,644,399.79	抵押
无形资产	37,196,871.86	抵押
合计	59,841,271.65	

其他说明：

(1)2017年9月18日，芝星炭业以瓯房权证字第201208112号、201208126号、201208130号、201208131号、201208164号、201208165号、201208132号、201208134号、201208136号、201208137号、201302117号、201302118号、201208135号、201208127号、201208161号、201208162号、201208166号、201208167号、201208128号、201208129号、201208138号、201302116号、201302119号、201208140号、201208163号、201306163号、201306164号、201306165号的房产和瓯国有(2012)第357号、(2012)第359号、(2012)第361号、(2012)第362号、(2013)第035号、(2013)第368号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瓯市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35100620200018888)，抵押授信额度4,500.00万元，抵押额度有效期2020年9月18日-2023年9月17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贷款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4,500.00万元。

(2)2017年2月15日，芝星炭业以瓯房权证字第201301530号、第201301531号、第201301532号、第201301533号、第201301534号、第201301535号、第201301536号的房产，瓯国用(2013)第036号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瓯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20年建瓯(抵)字0002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授信额度2,200.00万元，抵押额度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借款合同项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840.00万元。

(3)2018年2月12日,芝星炭业以瓯房权证字第201208141号、第201208142号、第201208143号、第201208144号的房产,瓯国用(2013)第372号、瓯国用(2012)第358号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建瓯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35005733100417110001号的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授信额度650.00万元,抵押额度期限为2017年12月22日至2028年12月21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借款合同项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650.00万元。

(4)2019年10月20日,芝星炭业以瓯国用(2013)第369号、土(2013)第370号、(2013)第371号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瓯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9年建瓯(抵)字0005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授信额度2,000.00万元,抵押额度期限为2019年9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借款合同项下的固定资产借款余额为1,550.00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交易如下:

(一)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魏安国先生。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控股股东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初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魏安国	2,890.00万元	55.58%	55.58%	2,890.00万元	55.58%	55.58%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一)。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黄细清	实际控制人魏安国之配偶
魏雨龙	实际控制人魏安国之子、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宋颖星	实际控制人魏安国之儿媳、公司股东
林继章	公司股东、董事
郑建芳	公司股东、董事
王精峰	董事
黄彪	董事
孙康	董事
林兴娇	监事会主席
张文明	监事
黄少芳	职工监事
李维军	董事会秘书
姜波	财务负责人
前沿生物材料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精峰任其法人代表
福建创业联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精峰任其法人代表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发生金额
前沿生物材料科技(兴安盟)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合作	200,000.00
福建创业联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0,00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 关联租赁情况：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魏安国	4,500.00	2020年1月20日	主债权履行期满两年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魏安国、黄细清	650.00	2017年12月22日	2028年12月21日	否
魏安国、黄细清	840.00	2020年11月12日	主债权履行期满两年	否
魏安国、黄细清、魏雨龙、宋颖星	1,259.32	2018年9月6日	2023年9月5日	否
魏安国、黄细清	500.00	2020年01月22日	2021年1月21日	否
魏安国、黄细清	3,000.00	2019年1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魏安国、黄细清、魏雨龙、宋颖星	500.00	2020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根据公司的发展和经营需要，公司2020年度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4,50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840.00万元、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1,000.00万元；向厦门国际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500.00万元，实际控制人魏安国及其妻黄细清、股东魏雨龙、宋颖星为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 2018年9月6日，芝星炭业与福建海峡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峡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买卖合同》及《保证合同》，芝星炭业将自有的部分设备（原值1,468.22万元）作价1,100.00万元出售给海峡租赁，同时芝星炭业以融资租赁方式向海峡租赁租回前述生产线。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36个月，年租赁利率13.44%，前6期每月支付租金18.37万元，后30期每月支付租金38.27万元，首期租金支付日期为2019年10月12日，租金总额1,258.32万元。另支付租赁管理费33.00万元，售后租回保证金165.00万元，租赁期满芝星炭业有选择购买生产线的权利，购买价格为1.00万元；实际控制人魏安国及其妻黄细清、股东魏雨龙及其妻宋颖星为本次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3) 2020年1月22日，公司向福建建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500万元，由福建省芝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实际控制人魏安国及其妻黄细清向福建省芝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保证担保。

(4) 2019年11月6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瓯支行申请固定资产借款2,000.00万元;实际控制人魏安国及其妻黄细清为公司固定资产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	421,479.30	102,300.00
监事	134,521.60	126,307.80
高级管理人员	230,154.00	270,968.90
合计	786,154.90	499,576.70

8. 其他关联交易:无。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无。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省芝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瓯	建瓯	环保技术、废活性炭再生技术研发;废活性炭的回收与再生利用;再生活性炭及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财务影响: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无。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无。

4. 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背书、贴现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066.46 万元。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

（二） 分部信息

公司管理层按照销售的产品类别及产品的销售渠道评价本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管理层通过审阅内部报告进行业绩评价并决定资源的分配。分部报告按照与本公司内部管理和报告一致的方式进行列报。分部会计政策与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一致。

公司产品类别分部包括：糖用活性炭、味精用活性炭、食品用活性炭、水处理活性炭、化工用活性炭、民用炭及其他。

公司的产品系列分部包括：10 系列、20 系列、30 系列、40 系列、45 系列、50 系列、55 系列、60 系列及民用炭。

公司产品的销售地区分部包括：国内和国外。

其中：国内包括华北区、华东区、华南区、华中区、华西区。

1、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部

产品名称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糖用活性炭	17,104,952.44	12,536,579.07	35,092,229.12	25,734,696.16
味精用活性炭	10,867,962.72	7,858,540.42	16,273,300.65	11,327,814.28
食品用活性炭	4,685,429.64	3,745,811.66	4,291,703.73	3,343,942.60
水处理活性炭	1,635,838.74	1,532,709.08	4,815,389.71	4,660,097.68

产品名称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工用活性炭	28,103,948.42	22,943,447.72	34,316,000.52	27,702,185.71
民用炭	16,730.98	6,337.55	16,032.16	5,845.33
其他综合类	5,215,200.64	4,678,370.51	16,523,243.05	14,260,551.80
合计	67,630,063.58	53,301,796.01	111,327,898.94	87,035,133.56

产品名称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0 系列	47,881,365.54	37,290,613.29	62,614,084.75	46,846,711.89
20 系列	1,011,391.25	852,121.25	10,497,927.16	9,452,729.54
30 系列	4,359,018.51	3,449,910.15	9,255,790.90	7,584,343.67
40 系列	4,270,086.35	3,298,217.80	9,509,017.21	7,897,020.44
45 系列	1,276,100.02	1,237,604.32	4,705,012.44	3,949,267.04
50 系列	6,309,773.84	5,026,489.93	12,427,784.56	9,512,056.25
55 系列	2,505,597.09	2,140,501.72	1,925,956.67	1,517,134.56
60 系列			376,293.09	270,024.84
民用炭	16,730.98	6,337.55	16,032.16	5,845.33
合计	67,630,063.58	53,301,796.01	111,327,898.94	87,035,133.56

2、主营业务按产品销售地区分部

地区名称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区	2,708,392.74	2,259,859.83	18,596,175.67	15,952,453.19
华东区	28,817,991.91	24,100,953.19	34,123,643.65	28,083,928.73
华南区	1,919,690.30	1,688,427.05	3,925,698.20	3,250,240.23
华中区	2,955,868.15	2,530,084.39	6,446,639.88	5,370,989.07
西北区	789,646.01	591,958.49	1,829,683.39	1,439,712.44
西南区	4,401,283.18	3,669,843.66	9,128,616.20	7,301,171.62
东北区	2,812,400.87	1,974,745.10	3,900,075.88	2,700,743.44
国外	23,224,790.42	16,485,924.30	33,377,366.07	22,935,894.84
合计	67,630,063.58	53,301,796.01	111,327,898.94	87,035,133.56

（三）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融资租赁售后租回

2018年9月6日，芝星炭业与福建海峡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峡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买卖合同》及《保证合同》，芝星炭业将自有的部分设备（原值1,468.22万元）作价1,100.00万元出售给海峡租赁，同时芝星炭业以融资租赁方式向海峡租赁租回前述生产线。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36个月，年租赁利率13.44%，前6期每月支付租金18.37万元，后30期每月支付租金38.27万元，首期租金支付日期为2018年10月12日，租金总额1,258.32万元。另支付租赁管理费33.00万元，售后租回保证金165.00万元，租赁期满芝星炭业有选择购买生产线的权利，购买价格为1.00万元。

2、金融机构贷款

（1）根据公司的发展和经营需要，公司2020年度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4,50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840.00万元、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1,000.00万元、向厦门国际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50.00万元；

（2）2020年1月22日，公司向福建建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500.00万元，由福建省芝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2019年10月8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瓯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2,00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在建的第二、三期“年产一万吨磷酸法活性炭自动化生产线”建设资金。

3、债权融资

公司与建瓯市协同芝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达成初步投资意向，2019年度先后两次收到债权投资款各2,000.00万元，合计4,000.00万元。在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和审核要求的前提下，即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其它

相关管理办法的条件下，在公司未来进行股票发行时，建瓯市协同芝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权选择以本债权本息进行认购。

4、公司于2019年1月3日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省芝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2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到资。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365,025.75
1-2年(含2年)	4,076,854.36
2-3年(含3年)	138,541.00
3-4年(含4年)	484,388.00
4-5年(含5年)	17,859.40
5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1,272,194.61
合计	14,810,473.90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082,668.51	100.00	1,272,194.61	7.91	14,810,473.90	22,471,882.90	100.00	1,575,061.93	7.01	20,896,820.97
其中：账龄组合	16,082,668.51	100.00	1,272,194.61	7.91	14,810,473.90	22,471,882.90	100.00	1,575,061.93	7.01	20,896,820.97
低风险组合										
合计	16,082,668.51	100.00	1,272,194.61	7.91	14,810,473.90	22,471,882.90	100.00	1,575,061.93	7.01	20,896,820.97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期末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1,365,025.75	568,251.29	5.00
1-2年 (含2年)	4,076,854.36	407,685.44	10.00
2-3年 (含3年)	138,541.00	41,562.30	30.00
3-4年 (含4年)	484,388.00	242,194.00	50.00
4-5年 (含5年)	17,859.40	12,501.580	7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16,082,668.51	1,272,194.61	7.91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分析法	1,575,061.93	475,537.62	307,986.94	470,418.00		1,272,194.61
低风险组合						
合计	1,575,061.93	475,537.62	307,986.94	470,418.00		1,272,194.61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07,986.94 元, 转销或核销坏账准备金额 470,418.00 元。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句容市华太活性炭有限公司	5,969,187.36	37.12	364,078.74
保定市圣仁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63,550.00	16.56	266,355.00
四川雅华生物有限公司	875,000.00	5.44	43,750.00
福建省顺昌县龙福活性炭有限公司	802,500.00	4.99	40,125.00
Carbochem Inc (美国炭化)	766,084.43	4.76	38,304.22
合计	11,076,321.79	68.87	752,612.96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67,767.32	3,613,372.52
合计	2,367,767.32	3,613,372.52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76,914.02
1-2年(含2年)	1,019,318.06
2-3年(含3年)	505,732.50
3-4年(含4年)	11,000.00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45,197.26
合计	2,367,767.3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52,576.47	17,124.04
代扣代缴五险一金	42,015.68	14,516.60
未结算费用	185,000.43	93,136.25
政府补助	561,000.00	1,000,000.00
保证金	575,000.00	1,150,000.00
其他	997,372.00	1,419,716.00
合计	2,412,964.58	3,694,492.89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应收款	766,964.58	31.79	45,197.26	5.89	721,767.32	1,534,492.89	41.53	81,120.37	5.29	1,453,372.52
其中：账龄组合	766,964.58	31.79	45,197.26	5.89	721,767.32	1,534,492.89	41.53	81,120.37	5.29	1,453,372.52
低风险组合	1,646,000.00	68.21			1,646,000.00	2,160,000.00	58.47			2,160,000.00
合计	2,412,964.58	100.00	45,197.26	5.89	2,367,767.32	3,694,492.89	100.00	81,120.37	2.20	3,613,372.52

4.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40,914.02	37,045.70	5.00
1-2年(含2年)	9,318.06	931.81	10.00
2-3年(含3年)	5,732.50	1,719.75	30.00
3-4年(含4年)	11,000.00	5,500.00	50.00
4-5年(含5年)			7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766,964.58	45,197.26	5.89

(2) 组合二，按业务性质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1,646,000.00		
合计	1,646,000.00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120.37			81,120.3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740.75			13,740.75
本期转回	49,663.86			49,663.8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197.26			45,197.26

7.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740.75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9,663.86 元。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未拨付资金	561,000.00	1 年以内、 2-3 年	23.25	
福建国慧伟业投资发展有限公 司	预付财务顾问费	500,000.00	1-2 年	20.72	
福建省芝城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20.72	
前沿生物材料科技(兴安盟)有 限公司	预付技术合作费	200,000.00	1 年以内	8.29	10,000.00
任家清	工伤借款	154,770.43	1 年以 内、1-2 年	6.41	8,204.42
合计		1,915,770.43		79.39	18,204.42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	----------	------	------	-------------------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建瓯市环境保护局	2017 年度危废治理专项资金	500,000.00	2-3 年	项目投资金额达标、全额、补助获批文件
建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以工代训补助资金	61,000.00	1 年以内	2021 年度、全额、补助获批文件
合计		561,000.00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630,063.58	53,301,796.01	111,327,898.94	87,035,133.56
其他业务	1,904.76		952.38	
合计	67,631,968.34	53,301,796.01	111,328,851.32	87,035,133.56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91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993.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14,919.4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	0.0079	0.0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15	-0.0001	-0.00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部